

证券代码：688013

证券简称：天臣医疗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TOUCHSTONE

2025 年 2 月

目录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6
议案 1: 关于《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6
议案 2: 关于《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7
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8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1）。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会议时间：2025年2月12日15点00分
- 2、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平街278号会议室
- 3、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12日至2025年2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4、会议召集人：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审议会议议案

1、《关于〈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 1: 关于《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建立和完善公司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充分调动公司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意识，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发展活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2 日

议案 2: 关于《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规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有效落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2 日

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实现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持股计划；
- （2）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持股计划；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计划持有人的资格、提前终止本持股计划；
- （4）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解锁以及分配的全部事宜；
- （6）授权董事会确定或变更本持股计划的资产管理机构（如有），并签署相关协议；
- （7）授权董事会对《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 （8）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宜作出决定；
- （9）授权董事会变更本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
- （10）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及协议文件；
- （11）本持股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 （1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持股计划或《公

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天臣国际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2 日